

# 云浮市财政局

---

## 云浮市财政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及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现公布我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以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部分组成，内容涵盖我局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云浮市财政局门户网站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部门有关工作部署，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机关的重要举措，积极推进市财政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化、制度化、规范化工作，实现政府信息公开透明化、阳光化，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一）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领导机构。

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确保组织架构完善并及时协调解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在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层层分解到科室，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业务科室具体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 **（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审核制度。**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建立健全公开信息采编、报送、审核、发送等工作制度，妥善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从源头上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常态化。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意见》和《云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云浮市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方案的通知》工作要求，在局门户网站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并链接至市政府门户网站，对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进行集中公开。

### **（三）加强督查指导，确保依法公开政府信息。**

按照省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指导意见》和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积极稳妥地推进本级预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按照云浮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和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要求，主动加大指导和监督各级预算单位公开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信息的工作力度。**二是**开展“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专项检查。

印发了《云浮市 2019 年开展“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专项检查实施方案》和《云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开展部门“三公”经费专项检查，从检查情况来看，各地均能按要求落实部门“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2019 年共主动公开信息 760 多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主要通过本局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宣传栏、《财政信息专报》、报刊、电视、网络等媒体主动公开本局的政府信息。

1. 云浮市财政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9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60 条，其中：财政动态信息 225 条，重点领域信息（含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信息）444 条，财政政策法规文件 31 条，财政公告类信息 60 条。公众可通过市财政局门户网站查阅并全文检索市财政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2. 内部刊物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通过《财政信息专报》发布政府信息 75 条。

3. 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云浮日报》、云浮电台、云浮电视台等市内主要媒体共播发由市财政局提供的政府新闻信息 100 多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1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	0	4881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2
行政强制	0	0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0
<b>第二十条第（九）项</b>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68	2811873.05 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0年，市财政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宗。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1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8年度，在推进财政信息公开过程中，还存在一定问题和困难。例如，群众普遍关心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主动公开范围还需要扩大，各地预算信息公开程度不够均衡

等。2019 年度，我局采取了以下措施积极改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要将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作为财政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健全完善财政信息发布制度，扩大公开的范围，推动透明财政建设，提高依法理财水平；二是进一步改进公开方式。进一步完善门户网站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局宣传栏、《财政信息专报》的作用，通过报刊、电台、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及时全面向社会公开我市财政改革与发展情况，让公众更清楚地了解我市财政工作的重点、财政资金投向等情况；三是进一步提高公开时效。在确保信息准确和不泄密的前提下，要做到阶段性的信息定期公开、经常性的财政信息随时公开、对已发布的具有实效性的财政信息及时更新；四是进一步增强公开效果。重点加强涉及面广，社会关注程度高的财政政策解读，及时发布通俗易懂的解读材料，及时回应社会关注，正确引导舆论。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落实的检查，及时发现并研究解决存在问题，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云浮市财政局

2020 年 1 月 15 日